

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Shenzhen Special Economic Zone Real Estate & Properties (Group) Co., Ltd

证券代码：000029、200029

证券简称：深深房 A、深深房 B

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

##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（一）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民商事一审。
- （二）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。
- （三）涉案的金额：人民币419,522,918.62元。
- （四）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其对公司损益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。

### 一、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

- （一）案件受理日期：2024年1月8日。
- （二）诉讼机构名称：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法院。
- （三）诉讼机构所在地：惠州市惠阳区三和街道迎宾大道86号。
- （四）诉讼各方当事人：原告为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，被告为广东建邦集团(惠阳)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建邦公司）、广州博琵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广州博琵）、恒大地产集团珠三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恒大珠三角）、深圳市祺谨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深圳祺谨）。



## 二、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

诉讼类别	涉案金额	诉讼基本情况介绍	诉讼进展
借款合同纠纷	419,522,918.62元	<p>2021年原告收购广州博琵持有建邦公司51%股权，收购时约定按股权比例给建邦公司提供有息借款。后五方签订协议，约定原告向建邦公司提供借款，建邦公司提供相应抵押，同时广州博琵、恒大珠三角、深圳祺谨对借款总额的49%及利息和违约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</p> <p>协议签订后，原告依约向建邦公司提供借款，履行出借义务，但建邦公司无力偿还借款，原告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，为了保护国有资产免遭损失，提起本案诉讼。</p>	一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案件尚未开庭。

## 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 四、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可能影响

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。

公司将持续跟进诉讼进展，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》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月13日